



重庆出版集团
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傅樵 著

FUSHI ZHI DU DE
REN BEN ZHU YI SHEN SHI YU JIAN GOU

赋税制度的 人本主义审视与建构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赋税制度的 人本主义审视与建构

傅樵 著

FUSHUI ZHI DU DE
REN BEN ZHU YI SHEN SHI YU JIAN GOU



重庆出版集团
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赋税制度的人本主义审视与建构/傅樵著. —重庆:重庆出版社, 2015.5

ISBN 978-7-229-09478-2

I. ①赋… II. ①傅… III. ①赋税制度—研究—世界
IV. ①F81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31311号

赋税制度的人本主义审视与建构

FUSHUI ZHIDU DE RENBEN ZHUYI SHENSHI YU JIANGOU

傅 樵 著

出 版 人:罗小卫

责任编辑:曾海龙

责任校对:李小君

装帧设计: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刘沂鑫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 庆 出 版 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400061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重庆天旭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15206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1092mm 1/16 印张:20.25 字数:288.3千

2015年5月第1版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9478-2

定价:3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15206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重庆出版社科学学术著作 出版基金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蒋树声

副主任委员：伍 杰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石孙	王梓坤	卢 强	白春礼
冯之浚	伍 杰	刘 杲	汝 信
李重庵	李振声	张梅颖	陈 颢
郎景和	胡亚东	饶子和	徐崇温
黄长著	蒋树声	程理嘉	瞿林东

逝世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钱伟长（首任主任委员）

于光远	马 洪	卢 云	卢鸣谷
任继愈	刘大年	刘东生	邱式邦
宋叔和	张致一	罗涵先	季羨林
费孝通			

序



P R E F A C E

展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赋税制度的人本主义审视与建构》，是傅樵博士在自己的博士学位论文的基础上修改、补充、完善而成的。他当时选择这个题目作为自己博士学位论文的研究对象，是有相当的难度的。因为，从20世纪50年代以来，税收“国家分配论”的理念一直在我国的赋税理论界中占据主导地位。这一理论主要强调了国家或政府征税的强制权力和公共财政的使用权力，但不足之处是忽略了纳税人在这一过程中应享有的权利。由于在当前的赋税研究中，赋税人本主义的研究刚刚起步，可参考的东西又寥寥无几。他能知难而进，运用自己掌握的经济学、社会学、历史学、财政学、税收学等领域的理论知识和研究方法，对赋税人本主义问题进行了较为全面和深入的研究，这是需要有知难而进的创新精神和一定的研究基础的。

税乃国之基，民为邦之本。赋税作为纳税人与国家之间财富分配的一种制度，关涉着国家政权的稳定，国运的盛衰、兴亡，人民生活是否安定、幸福。因此，赋税只有立足于人的本性需要才能找到它的生存依据和存在价值。

人本主义赋税制度的研究是涉及实践“科学发展观”的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因此，赋税制度是否以纳税人为本，将对社会、经济与政治以及其他方面产生重要影响。同时，

它也是保证赋税制度正常运转的必要条件。该书以历史经验为据，将人本主义思想引入税收领域，同时针对当前中国赋税制度中的缺失现象及税制实践中表现出的许多不足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研讨，由此对以人为本的赋税制度建构做出合乎逻辑的理性分析。所以，在我国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新一轮税制改革之际，选择赋税人本主义问题进行深入研究，确实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

该书重视基础理论创新，通过对中国古代与近代赋税思想的“民本”意蕴及近现代西方赋税思想中关于赋税公平的总结与归纳，提出了对赋税人本主义的考察，既要突现在赋税征收的公正公平上，还应扩展到赋税使用的合理透明上，由此全面地考察整个赋税活动是否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思想内涵。以此为基础，该书采用规范研究和实证分析结合的研究方法，从纳税、征税、用税三个方面客观地探讨了当前中国赋税活动中非人本主义表现，比较全面地勾勒了重塑中国人本主义赋税制度的基本思路，提出了具有可操作性的相关政策措施。这些研究都具有原创性和实用性。

自然，作为一个具有原创性的研究，该书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可以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地方。如在赋税人本主义理论条件下，能否结合税制优化乃至经济优化理论，探索建立一种分析框架，将当前的税收改革的热点问题，如“营改增”改革、个人所得税改革、房产税、资源税改革等纳入到这一框架中进行分析研究；能否建立人本赋税的判断标准等。这些仍需作者作更深入的探索。

我作为作者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的导师，对作者是比较了解的，深知他是一位颇具钻研和创新精神的青年学者。他在求学期间，就表现出好读书，广涉猎，善思考，喜求异的特点，他除专攻所学的经济专业外，政哲文史，均有所及，这为他的博士论文的写作打下了比较厚实的学理基础。因此，他的博士论文得到了评审专家和答辩专家的一致好评。如今，他又在博士论文的基础上进行再思考，并进一步完善成学术专著。我自然是十分高兴而欣慰的。古人云：“资之深，则取之左右逢其源。”（《孟子·离娄下》）诚望作者在此基础上再接再厉，百折不挠，做出更

多有重要价值的学术成果来。

是为序。

朱明熙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财税学院教授委员会主席)



目 录

CONTENTS

序	001
1 引言	001
1.1 问题的提出	001
1.2 选题的现实意义	003
1.3 国内外研究现状和趋势	005
1.3.1 国外研究现状	005
1.3.2 国内研究现状	009
1.4 研究方法、思路、内容及难点与创新	010
1.4.1 研究的基本思路和研究方法	010
1.4.2 研究的内容	010
1.4.3 研究的难点与创新	013
2 人本主义视域下的经济研究	015
2.1 经济学研究中引入人本主义的必然选择	015
2.1.1 对“人本主义”的解释	016
2.1.2 人本主义的起源与发展	016
2.1.3 在经济研究中引入人本主义的意义	018
2.2 人本主义经济思想溯源	022
2.2.1 人本主义思想溯源	022
2.2.2 经济学说史上的人本主义思想溯源	025



2.2.3	人本主义经济思想概括	036
3	人本主义视角下的赋税	038
3.1	人本主义视角下的赋税本质观	038
3.1.1	马克思主义赋税观带来的“税收悖论”	038
3.1.2	赋税的起源	039
3.1.3	赋税产生的条件及存在的原因	041
3.1.4	以人为本的赋税本质认识	045
3.2	人本主义赋税思想的历史考察	051
3.2.1	中国古代人本主义赋税思想的表现	051
3.2.2	西方近代人本主义赋税思想的表现	053
3.2.3	人本主义赋税公平观的思考	057
4	中国赋税人本主义历史追溯	059
4.1	中国以人为本赋税的历史经验	059
4.1.1	“与民休息”、“轻徭薄赋”的“高祖—文景之治”	060
4.1.2	“国依于民”，“民本”薄赋的“贞观—开元之治”	062
4.1.3	“农为国本”，宽仁实惠的“洪武—宣德之治”	066
4.1.4	“兴农足民”，节用裕赋的“康熙—雍正之治”	070
4.2	中国非人本赋税的历史教训	070
4.2.1	东汉末：苛政与重赋引发黄巾大起义（180—194）	077
4.2.2	隋末：贪腐与暴敛引发瓦岗军等农民起义（605—618）	082
4.2.3	唐末：暴政与苛赋引发黄巢等农民起义（762—907）	

.....	090
4.2.4 明末：腐败与苛赋引发李自成等农民起义（1587—1644）	
.....	095
5 中国古代四大赋税改革展现的“人本”意蕴	101
5.1 王莽经济改制展现的“人本”意蕴	101
5.1.1 王莽与经济改制的提出	101
5.1.2 王莽经济改制的内容	104
5.1.3 王莽经济改制展现的“人本”意蕴	108
5.2 杨炎“两税法”展现的“民本”意蕴	110
5.2.1 杨炎及其“两税法”的提出	110
5.2.2 杨炎“两税法”的内容	112
5.2.3 杨炎“两税法”展现的“人本”意蕴	114
5.3 王安石赋役改革展现的“人本”意蕴	115
5.3.1 王安石及其“赋役改革”的背景	115
5.3.2 王安石赋役改革的内容	118
5.3.3 王安石赋役改革展现的“人本”意蕴	119
5.4 张居正“一条鞭法”示现的“民本”意蕴	121
5.4.1 张居正和他的改革措施	121
5.4.2 张居正“一条鞭法”的内容	123
5.4.3 张居正“一条鞭法”展现的“人本”意蕴	125
6 近代资产阶级思想家赋税理论的“民本”意蕴	127
6.1 王韬、薛福成、马建忠“重商为国本”的赋税主张	128
6.1.1 王韬“特商为国本”的赋税观	128
6.1.2 薛福成“工体商用”、改革厘金等赋税观	131
6.1.3 马建忠“重商富国”的赋税观	133
6.2 郑观应、严复、陈炽“自主关税”利国民的赋税主张	135
6.2.1 郑观应“裁厘利商”、保护关税的赋税观	135



6.2.2	严复的“关税自主”、“赋出于有余”等赋税观	136
6.2.3	陈炽“关税自主”、“开发税源”的赋税观	138
6.3	资产阶级改良派康有为、梁启超、张謇的赋税思想	140
6.3.1	康有为“富国”、“养民”的赋税思想	140
6.3.2	梁启超“关税”、“平税”和“债赋于民”的赋税观	141
6.3.3	张謇“税收调节”、“撤厘增关税”的赋税观	143
6.4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孙中山、朱执信、廖仲恺的赋税思想	145
6.4.1	孙中山“平均地权”、“征地价税”的赋税观	145
6.4.2	朱执信对“平均地权”、“征地价税”的阐发	148
6.4.3	廖仲恺“重课地税”、实行“累进税制”的赋税观	150
7	南京国民政府非人本税收导致覆亡的教训	152
7.1	南京国民政府前期的非人本税收（1927年4月—1937年7月）	152
7.1.1	田赋	152
7.1.2	盐税	155
7.1.3	统税	157
7.1.4	营业税	158
7.1.5	契税	159
7.1.6	附加、杂捐、摊派	159
7.1.7	其他捐税	160
7.2	抗日烽火中的非人本税收（1937年7月—1945年8月）	161
7.2.1	扩大税收，增加新税	162
7.2.2	田赋的“征实、征购、征借”	163
7.2.3	盐税与盐专卖	166
7.2.4	统税	167

7.2.5	货物税	167
7.2.6	直接税	168
7.2.7	附加税、杂捐、摊派	169
7.3	南京国民政府崩溃时的非人本税收（1945 年 8 月—1949 年 10 月）	169
7.3.1	田赋	169
7.3.2	盐税	171
7.3.3	货物税	172
7.3.4	直接税	173
7.3.5	附加、杂捐、摊派	174
8	西方发达国家人本赋税审视	176
8.1	英国税收的人本主义演变	176
8.1.1	从《自由宪章》到《大宪章》：无代表不纳税原则的确立	176
8.1.2	《权利请愿书》（1628）：重申《大宪章》确定的未经议会批准，国王不得任意征税	179
8.1.3	光荣革命（1688）：英国议会课税权威的树立	182
8.1.4	英国现代税制的产生与发展	183
8.1.5	英国税制演变的人本审视	187
8.2	法国税收的人本主义演变	189
8.2.1	三级会议确定的征税规则：决定新税征收、决定税额、监督税收使用	189
8.2.2	赋税决定权点燃法国大革命之火	192
8.2.3	法国税制演变的人本审视	195
8.3	美国税收的人本主义演变	196
8.3.1	因税而起的独立战争	196
8.3.2	文明基石——联邦宪法中的税收规定审视	198
8.3.3	第 16 条宪法修正案带来的税收革命	200



8.4 瑞典税收的人本主义演变	203
8.4.1 瑞典税收制度沿革	203
8.4.2 瑞典人本税收的基础——社会保障税	207
8.4.3 瑞典税收制度的人本审视	210
9 人本赋税的制度保障	213
9.1 中西赋税历史改革成败分析	213
9.1.1 赋税立法权的中西差异	213
9.1.2 中国封建赋税体制的非人本化因素	216
9.1.3 结论	220
9.2 人本赋税制度保障的赋税意识重构	222
9.2.1 用公共产品的观念重构纳税意识	222
9.2.2 用“主权在民”的观念重构征税意识	224
9.2.3 用透明预算的观念重构用税意识	225
9.3 人本赋税制度保障的赋税法律安排	227
9.3.1 确立税收法定主义原则	227
9.3.2 合理分解设置课税权	230
9.4 人本赋税制度的税收因素考察	233
9.4.1 人本化的税基选择	234
9.4.2 人本化的税率选择	236
10 建立中国特色的人本赋税制度的思考	242
10.1 新中国税收制度的历史沿革	242
10.1.1 计划经济体制下的税收制度演变（1950—1978）	242
10.1.2 有计划商品经济时代的税收制度演变（1978—1992）	246
10.1.3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新税制（1994年至今）	249

10.2 当前我国税收制度中的非人本化因素分析	257
10.2.1 税收立法上的非人本化表现	257
10.2.2 现行税制结构中的非人本因素考察	261
10.2.3 用税上的非人本现象考察	269
10.3 我国税制人本化建设的思考	272
10.3.1 按照法定主义原则的要求, 树立税收立法的权威性 ...	272
10.3.2 以人为本的税制建设思考	275
10.3.3 构建以人为本的和谐的税收征纳关系	282
10.3.4 建立透明民主的预算 (用税) 制度	284
参考文献	287
后 记	299

1 引言

1.1 问题的提出

世界是人的世界，由人的活动与相互之间的关系组成了国家和社会。社会作为人类进化的产物，其实质就是处于社会关系中相互作用的人本身，世界、国家、社会之所以存在，其根本意义就在于有了人。所以，人本主义应该成为我们理解人的世界、人的国家和人的社会的一个根本原则。人的行为选择就必然成为经济学研究的重点。马歇尔曾经说经济学一方面“是一种研究财富的学问，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方面，它是研究人的学科的一个部分”^①。

古今中外的历史事实也证明了，谁能实现人本发展，谁能满足多数人的多种需求，谁就能赢得人心，谁就能获得多数人的支持和拥护，谁就能取得成功。

汉高祖刘邦之所以能打败项羽，夺取天下，主要是因为他在与项羽争霸的过程中，采取了一些顺民意的措施，较好地满足了老百姓和各种人才的多种需求，因而赢得了民心。

唐太宗李世民之所以成为中国历史上公认的杰出明君，成就了“贞观之治”伟业，主要是因为他在位时期采取了一系列满足国民多种需求的措施，如推行均田制，奖励垦荒；颁行租庸调法，轻徭薄赋；劝课农

^①[英] 马歇尔：《经济学原理》（上卷），陈良璧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1965 年版，第 1 页。

桑，不夺农时；强调德治，加强教育等^①。

毛泽东之所以带领中国人民推翻了“三座大山”，建立了新中国，主要是因为他采取多种战略和措施，满足国民主体也是革命主力军——广大农民——的多种需求，如“打土豪，分田地”、“减租减息”、“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等，满足了农民对粮食、土地和权利等多种需要，因而获得了广大农民的支持和拥护，走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包围城市”的成功革命道路。

英国之所以率先爆发“工业革命”，成为18—19世纪的世界第一强国，主要是因为通过制度变革率先满足了其国民的多种需求，如通过“光荣革命”，打破专制，取消王权，建立君主立宪制，满足了国民的民主权利需求；为了保护私有财产，通过了《财产法》、《专利法》等法律，使国民的物质产权和知识产权受到保护的需求获得满足；为了满足国民的自由选择需求，推行自由贸易，通过废除了《谷物法》等。

美国之所以成为当今世界最强大的国家，主要也是因为通过制度变革满足了国民的多种需求，如通过与英国殖民者的斗争，发表《殖民地人民的权利及其不满意原因的宣言》、《独立宣言》等，满足了国民的主权需求；通过制定《宪法》，强调人权，满足了国民的自由、民主和平等权利需求等。美国评论家托马斯·L·弗雷德曼说：“美国成功的秘密不在于华尔街，也不在于硅谷，不在于空军，也不在于海军，不在于言论自由，也不在于自由市场——秘密在于长盛不衰的法治及其背后的制度，正是这些让每一个人可以充分发展而不论是谁在掌权。”^②

赋税作为纳税人与国家之间财富分配的一种制度，也只有立足于人的本性需要才能找到它的生存依据和存在价值。

^①吴光远：《最具历史影响的中华十二帝》，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5年版，第78—100页。

^②托马斯·L·弗雷德曼：“外交事条：荣誉勋章”，《纽约时代周刊》，2000年12月15日。

1.2 选题的现实意义

赋税，也就是我们现在通常所说的税收。俗话说，税乃国之基，民为邦之本。赋税关涉着国家政权之稳定，国运之盛衰、兴亡，人民生活是否安定。因此，赋税是一个国家的执政者须臾不可忽视的头等大事。在中国历史上，从东周一直到民国，一直是用赋税一词来概括政府从社会上取得的财富，有多少朝代因轻徭薄赋、惠及民生而兴而盛，有多少朝代因苛捐酷税、掠夺人民而衰而亡。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受苏联“非税论”的影响，从务实的财政实践出发，在原理上就没有把赋税作为国家财政收入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税收一词就成了赋税活动的简称。但是，“税收一词，应当是仅指对税款的征收和征收的税款；而赋税，则表现为一种制度，一种政府与它所管辖的居民之间的关系，它概括了从赋税立法与税款征收的全过程”^①。

我国从1949年以来，税收“国家分配论”的理念一直在我国的赋税理论界中有着深远的影响，认为国家只是一个超然的社会形象，把国家或者政府当成一个抽象的概念存在，而纳税人与国家之间的税收征纳关系就被看作是纳税人的一种单方面的输纳行为，掩盖了纳税人与国家之间关系的真实一面。在“国家分配论”思想的指导下，对于纳税人与国家的互动关系中，一直都过分强调国家或政府征税的强制权力和公共财政的使用权力，而忽略了纳税人在这一过程中应享有的权利；这样一来，自然也就忽视了纳税人对政府行为的有效监督权的行使，从而导致政府的财政预算支出得不到有效的控制，约束力软化的趋势越来越严重，使得政府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背离了纳税人纳税的本来意愿。那么，纳税人纳税的真实意愿是什么呢？事实上，纳税人之所以愿意向国家缴纳赋税，其本意是为了让自己的福利水平得到提高并获得持续的发展，因此，纳税人愿意按照一种事先约定的标准，将自己拥有的私人财富贡献给国

^①王书瑶等：《赋税导论》，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54页。